

# 对我国企业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几点改进建议

万晓文

投资者关系管理是指企业(主要是指上市公司)运用财务金融和市场营销的原理,与其投资者或潜在投资者(以股东为主,也包括投资中介和财务分析专家等)加强信息沟通和协调,促使投资者加深对企业的了解和认同,从而达到引导理性投资和提高投资效率,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的一项战略性管理工作。投资者关系管理在西方资本市场的发展已有30多年的历史,为上市公司吸引投资、稳定股价、树立良好市场形象、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与西方企业相比,我国企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尚处于起步阶段,大多数企业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还缺乏深入的认识和足够的重视。笔者在借鉴西方企业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的基础上,针对我国企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现状,试提出以下改进建议。

**1、树立科学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理念。**目前我国大多数企业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缺乏深入的认识和足够的重视,缺乏主动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在动力,企业针对投资者所开展的信息沟通活动,仅限于接电话、收发邮件、强制披露和发行路演等,而且是被动的、消极的,更多地是迫于法律法规和政府监管的压力。理念决定行动,笔者认为形成这种现状的主要原因还是在于企业没有形成科学完整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理念。因此,必须大力宣传普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知识,促使企业充分认识到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重要性。

**2、制定并实施科学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战略。**这是企业实现和提升企业价值、塑造和保持竞争优势的重要源

泉。一个科学完整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战略应当包括:投资者关系管理在企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投资者关系管理应实现的目标,如建立良好的内部信息汇集机制、与投资者建立畅通的沟通关系、塑造良好的市场形象、公司战略得到普遍认可等;实施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组织保障、手段、渠道、工具、时间安排等具体策略。

**3、设立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或职业机构。**笔者认为,企业应设立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或指定专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人员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此类事务的负责人,由企业自行指定,可以单设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经理,也可以任命董事会秘书兼任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经理,全权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企业也可以委托社会上职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代理公司全权代理本企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在这方面,国家立法机关和政府机构应在立法和政策规定上,鼓励和引导职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代理公司的大力发展。

**4、培养专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人才。**投资者关系管理是一项专业性很强的工作,涉及财务金融、市场营销、公共关系、法律等多方面专业知识,需要的是一种复合型的专业人才,仅靠某些兼职人员代理很难取得理想效果。我国目前尚缺乏此类专门人才,一方面,可以在一些具备条件的高等院校设立相应的专业;另一方面,企业也可以有意识地加强自我培养,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把国外企业先进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理念和经验引进过来,

组建自己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团队或建立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

**5、开展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在这一点上,可以借鉴西方企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成功经验,开展各种具体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一是对企业的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的数量、结构、资金量、投资偏好等进行统计分析,研究证券公司、机构投资者的证券分析师的需求及其使用的主要分析方法,了解各类投资者的不同特点和信息需求,这是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础性工作。二是通过各种媒介形式与各类投资者保持密切的联系,保证信息通道的畅通无阻。既要及时地向投资者传播有关本企业的财务状况、未来前景、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最新信息,也要注意收集来自投资者方面的信息,倾听他们的意见或建议,以便及时向企业经营者反馈并研究解决。三是应定期召开股东年度会议,对于不能到场的中小股东也应发去董事长欢迎信,对他们表示慰问与感谢。还可以组织各种电话会议、网上直播或专家论坛等。四是扩大信息披露范围。除了法律法规要求的强制性信息披露的内容以外,还可以增加一些自愿性信息披露的内容,比如管理者对企业长期战略及竞争优势的评价、环境保护和社区责任、前瞻性预测信息、公司治理效果等。五是注重感情交流。可以采取组织股东参观、走访股东、赠送礼物、个别拜访等各种形式,与投资者之间增进感情交流,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作者单位:山东经济学院会计学院)

责任编辑 闫秀丽